

证券代码：430251

证券简称：光电高斯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天津光电高斯通信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审议并通过《关于提名纪阳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。

提名纪阳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任命原因

公司董事吕洪忠先生因工作变动提出辞职，董事会提名纪阳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纪阳先生，南开大学应用物理、财务管理专业本科，南开大学会计专业硕士；中级会计师、高级企业合规师。历任天津泰达资源循环股份有限公司（000652.SZ）内部审计员、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（688185.SH）高级审计员、TCL 中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002129.SZ）资深审计师。河北工业大学特聘教师，青岛理工大学商学院特聘研究员。近 8 年上市公司、上市国企等大型集团公司资深审计师任职履历，对国企、私企等各类大型企业的内部控制、年度审计、专项审计等工作有成熟的实施经验。

二、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上述人员任命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，有利于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提升公司管理水平，满足公司未来发展的需要，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造成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。

天津光电高斯通信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4月22日